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宇红女士的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宇红	副总经理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10月13日	退休	是	董事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宇红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张宇红女士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上述变动不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运营。

张宇红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作出的声明与承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宇红女士的辛勤付出以及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